



10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广州市纺织服装职业学校）的（工艺美术、环境艺术实训室采购高性能工作站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图形工作站1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3人，营业收入为13916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63.5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图形工作站2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3人，营业收入为13916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63.5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桌面云系统软件（含多媒体教学软件）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3人，营业收入为13916.2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163.5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交换机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4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路由器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4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市华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7月26日



-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- 2: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, 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在实际操作中, 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, 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、准确的信息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, 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, 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GZCQC2302HG06012 第(1)采购包 2023-07-25 11:37:59

广州市华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3-07-25 11:37:59